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 (股票代碼 4198)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一路89號7樓

電 話:(02)8792-2671

環 瑞 醫 投 資 控 股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u></u> 錄

	項	且	頁	次
\	封面]	l
二、	目錄		2 ~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1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Ę	5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6	3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7	7
せ、	個體現金流量表		8	3
入、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9 ~	31
	(一) 公司沿革		ξ)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S	}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 ~	10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	- 1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	原	1	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6 ~	25
	(七) 關係人交易		25 ~	- 26
	(八) 質押之資產		2	6
	(九) 重大或有自倩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	7

	項 項	且	頁	<u></u>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27	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7	7
	(十二)其他		27 ~	3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30 ~	31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31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32 ~	35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3430 號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 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 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 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 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 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 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 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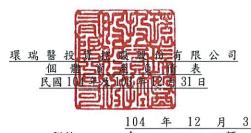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27815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1654 號

中華民國 105年3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u>104</u> 金	年 12 月 31	8	<u>103</u> 金	年 12 月 31 額	1 日
	流動資產					70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34,726	25	\$	1,273,351	55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六(二)及七(二)		17,665	1		5,700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782	=		447	7.E
1410	預付款項			513			86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53,686	26	2000	1,279,584	55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二)		990,873	72		987,516	4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		1,530	-		2,040	-
1780	無形資產	六(四)		26,286	2		43,270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192	-		2,74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21,881	74		1,035,567	45
1XXX	資產總計		\$	1,375,567	100	\$	2,315,151	100
	負債及權益	_						
	流動負債	_						
2150	應付票據		\$	-	-	\$	125	-
2200	其他應付款			3,641			6,76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375) -		365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49	_		29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0 <u> </u>	4,265	-		7,551	-
2XXX	負債總計		3	4,265	-	50	7,551	-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七)		1,418,000	103		1,510,000	65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八)		1,266,534	93		1,325,585	58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九)(十五)	(1,341,036) (98)	(553,374) (2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7,804	2		25,389	1
3XXX	權益總計			1,371,302	100		2,307,600	100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	九						
	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75,567	100	\$	2,315,151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祖德



經理人: 韋志聖



會計主管: 仝瑋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R/1 ++	<u>104</u> 金	年 額	<u>度</u> <u>1</u> % 金	03 年 額	<u>度</u> %
5000	營業成本	- <u>附註</u> 六(二)(十二)	<u>±</u> (\$	 	92)(\$		 86)
5000	·	六(十二)(十三)	8-	330,072)(_	<u></u>) (<u>Ψ</u>	131,111)(
6100	推銷費用	7(1-)(1-)	(4,726)(1)(4,761)(1)
6200	管理費用		(45,566) (8)(64,748) (1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0,292)(9)(69,509)(13)
6900	營業損失		(586,971)(101)(523,953) (99)
0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0,771)(_		323,733)(_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及七(二)	ľ	11,615	2	11,246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一) 六(十一)	(6,887)(1)(19,014)(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4,728	1 (7,768)(1)
8200	本期淨損		(\$	582,243)(100)(\$	531,721)(100)
02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Ψ	362,213	100)(4	331,721)(_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0000	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						
	至損益之項目		(\$	10,040)(2)(\$	21,653)(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	-/(+	,,	.,,
	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10,415	2	12,213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	
	評價損益		(8,000)(1)	-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7,625)(1)(\$	9,440)(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1)(\$	541,161)(102)
	and the second s		`	, , , , , , , , , , , , , , , , , , , ,		,	
	基本每股虧損	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		4.00)(\$		4.12)
			\ <u></u>		σσ, (ψ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祖德



經理人: 韋志聖



會計主管: 全瑋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貝	4	公 有		六	10	作生	TUL		
	_ 附 註_	_普通股股本_	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一 員工認股權	資本公積一 其 他	_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額	備供出售 < 融資產未了	计	藏股票	송 하	
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餘額		\$1,200,000	\$1,180,000	\$ -	\$ -	(\$1,137,193)	\$ 13,176	\$ -	- \$	_	\$ 1,255,983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八)	-	(1,137,193)		1.50	1,137,193	-		50	-	=	
股份基礎給付	六(二)(六)	-	=	7,068	8,093	-	-	-	er .	-	15,161	
現金增資	六(九)	310,000	1,271,217	(3,600)	-	9	-	-	į	=	1,577,617	
本期其他综合损益		=	-	-	1=	(21,653)	12,213	-		-	9,440)
本期淨損		· <u> </u>				(531,721)		-	_	<u>=</u>	(531,72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1,510,000	<u>\$1,314,024</u>	\$ 3,468	\$ 8,093	(\$ 553,374)	\$ 25,389	\$ -	<u>\$</u>		\$ 2,307,600	
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4年1月1日餘額		\$1,510,000	\$1,314,024	\$ 3,468	\$ 8,093	(\$ 553,374)	\$ 25,389	\$ -	\$	-	\$ 2,307,600	
股份基礎給付	六(二)(六)	-	-	7,203	13,806	-	-		r	-	21,009	
庫藏股買回	六(七)	-	2	~	147	-	-	-	. (367,439)	(367,439))
庫藏股註銷	六(七)	(92,000)	(80,060)	-	-	(195,379)	-	ä	į	367,439	Ē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0,040)	10,415	(8,000))	-	7,625)
本期淨損		-				(582,243)			Ta o 	<u> </u>	(582,24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1,418,000</u>	\$1,233,964	\$ 10,671	\$ 21,899	(<u>\$1,341,036</u>)	\$ 35,804	(\$ 8,000)		\$ 1,371,30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祖德





會計主管: 全瑋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114 3-		1 2	100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582,243)	(\$	531,72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三)(十三)		510		545
攤銷費用	六(四)(十三)		7,334		7,36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六)		7,203		7,068
利息收入	六(十)	(4,397)	(3,59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六(二)		536,679		454,444
減損損失	六(四)		10,00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965)		25,400
預付款項		(427)		350
其他流動資產			· - :		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25)		125
其他應付款		(3,124)		1,78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		365
其他流動負債		(47)	(96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40,592)	(38,740)
收取之利息			4,397		3,591
支付之所得稅		(335)	(36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6,530)	(35,51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二)	(533,855)	(1,180,04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		=		11,515
購置無形資產	六(四)	(350)	(50,63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51)		5,76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34,656)	(1,213,40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V. 	
發起設立及現金增資					1,577,617
庫藏股買回		(367,43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67,439)		1,577,61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938,625)	-	328,69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73,351		944,65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34,726	\$	1,273,351
personal as secondary to their extent out of the		-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 杢相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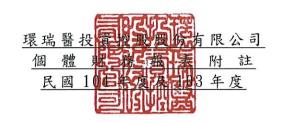


經理人: 韋志聖



會計主管: 全瑋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 月經經濟部核准於中華民國設立,主要係為引進國外高階醫療儀器及提升台灣高階醫療儀器之研發能力而與瑞士 SMTH AG 集團以股權交換之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並於民國 102 年 3 月完成此組織架構重組之換股法律程序。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對各種事業之投資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年3月30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u>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u>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 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 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 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u>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 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 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 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

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 1.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本公司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 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 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 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 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 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 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 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 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 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 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 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其他應收款

係不屬於因出售商品或勞務產生之應收款項。原始認列以公平價值衡量, 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 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金額衡量。

(七)金融資產減損

- 1.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 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 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 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 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 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 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 況;
-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 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 3.本公司對於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八)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 1.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 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 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 2.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 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 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 失。
- 4.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 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 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 列為當期損益。
-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 4.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即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主要為各項設備,其耐用年限為 5 年。

(十一)無形資產

- 1. 商標權以取得成本認列,為有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攤銷。
- 2.商標權以外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及專利權,按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銷。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份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三)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四)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五)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 列為費用。

2.退休金

本公司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十六)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十七)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 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 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 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 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 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 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 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 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 (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 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

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 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 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 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 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 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 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並無作出重大會計 判斷,對有關未來事項重大之假設及估計判斷,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本公司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特定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 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 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本公司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20	\$	5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05,877		190,004		
定期存款		128,829		1,083,291		
合計	\$	334,726	\$	1,273,351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

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如下:

		104年		103年
1月1日	\$	987,516	\$	163,198
迴轉期初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貸餘金額沖抵其墊款		-	(113,366)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33,855		1,180,046
對子公司債權轉增資		-		213,42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份額	(536,679)	(454,444)
資本公積變動		13,806		8,093
其他權益變動	(7,625)	(9,440)
12月31日	\$	990,873	\$	987,516

2. 明細如下:

	 104年12月	31日	103年12月31日			
被投資公司	帳列數	持股比例		帳列數	持股比例	
SMTH AG	\$ 275,809	100%	\$	505,417	100%	
瑞亞生醫股份有限公司(SRA)	298,281	100%		482,099	100%	
中瑞醫療投資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SRHK)(註)	14,201	100%		-	-	
杏霖醫管股份有限公司(註)	 402,582	30%			-	
	\$ 990,873		\$	987,516		

- (註)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4 年 1 月及 104 年 10 月投資杏霖醫管股份有限公司及中瑞醫療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分別取得其 30%及 100%股權。
- 3.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電腦設備	辦公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2,550	\$ -	\$ -	\$ 2,550
累計折舊及減損	(510)			(510)
	\$ 2,040	<u>\$</u>	<u> </u>	\$ 2,040
<u>104年度</u>				
1月1日	\$ 2,040	\$ -	\$ -	\$ 2,040
折舊費用	(<u>510</u>)			(510)
12月31日	<u>\$ 1,530</u>	<u> </u>	<u>\$ -</u>	<u>\$ 1,530</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2,550	\$ -	\$ -	\$ 2,55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0)			(1,020)
	\$ 1,530	\$ -	\$ -	\$ 1,530
			未完工程	
	電腦設備	辦公設備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	\$ -	\$ 14,100	\$ 14,100
累計折舊及減損			<u> </u>	<u> </u>
	\$ -	<u>\$</u> _	\$ 14,100	\$ 14,100
<u>103年度</u>				
1月1日	\$ -	\$ -	\$ 14,100	\$ 14,100
處分	-	(320)	(11,195)	(11,515)
重分類	2,550	355	(2,905)	-
折舊費用	(510)	(35)		(545)
12月31日	\$ 2,040	\$ -	<u>\$</u> -	\$ 2,040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2,550	\$ -	\$ -	\$ 2,550
累計折舊及減損	(510)	-	-	(510)
	\$ 2,040	\$ -	\$ -	\$ 2,040

本公司處分辦公設備及未完工程予關係人可另詳附註七(二)說明。

(四)無形資產

		商標權	1	電腦軟體	專	 利權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21,111	\$	13,042	\$	16,486	\$	50,639
累計攤銷及減損	(2,111)	(2,608)	(2,650)	(7,369)
	\$	19,000	\$	10,434	\$	13,836	\$	43,270
<u>104年</u>								
1月1日	\$	19,000	\$	10,434	\$	13,836	\$	43,270
增添-源自單獨								
取得		350		-		-		350
攤銷費用	(1,779)	(2,608)	(2,947)	(7,334)
減損損失	(6,000)		<u>-</u>	(4,000)	(10,000)
12月31日	\$	11,571	\$	7,826	\$	6,889	<u>\$</u>	26,286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21,461	\$	13,042	\$	16,486	\$	50,989
成本 累計攤銷及減損	φ (9,890)	Ψ (5,216)	Ψ (9,597)	Ψ (24,703)
	\$	11,571	` <u> </u>	7,826	\$	6,889	\$	26,286
	Ψ		<u> </u>				Ψ	
		商標權		電腦軟體_		<u></u> 利權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	\$	-	\$	-	\$	-
累計攤銷及減損	_							<u>-</u>
	\$	-	\$	-	\$		\$	-
<u>103年</u>								
1月1日	\$	-	\$	-	\$	-	\$	-
增添-源自單獨		04 444		40.040		40.400		5 0 000
取得	,	21,111	,	13,042	,	16,486	,	50,639
攤銷費用	(2,111)	(2,608)	(2,650)	(7,369)
12月31日	\$	19,000	<u>\$</u>	10,434	<u>\$</u>	13,836	<u>\$</u>	43,270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21,111	\$	13,042	\$	16,486	\$	50,639
累計攤銷及減損	(2,111)	(2,608)	(2,650)	(7,369)
	\$	19,000	\$	10,434	\$	13,836	\$	43,270
1.無形資產攤銷	-							
				104年度			103年	F度
推銷費用			\$		4,726	\$		4,761
管理費用		_			2,608			2,608
			\$		7,334	\$		7,369

2. 專利權及商標權原為子公司 SRI 向 COOPERSURGICAL, Inc. 購置本集團 Noland 骨質檢測儀器部門產生, 103 年度本公司向 SRI 取得商標權及專利權\$37,597 可另詳附註七(二)說明。

(五)退休金

- 1.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421 及\$852。

(六)股份基礎給付

1. 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经销事量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3.05.09	310	不適用	立刻既得
昌丁認股權計書	103 08 08	2 000	5年	(章主)

(註)員工服務屆滿 2 年可既得 50%;服務屆滿 3 年可既得 75%;服務屆滿 4 年可既得 100%。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4年				
	認股權	加權平均			
_	數量(仟股)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註)	2,000	\$ 36			
本期放棄認股權(註)	(36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1,750	36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103年				
	103) 			
	認股權	2+ 加權平均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認股權	加權平均			
-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本期給與認股權(註)	認股權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仟股) -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 -			
本期給與認股權(註)	認股權 數量(仟股) - 2,000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 - 36			

(註)包含 1,400 仟股給與聯屬公司員工,其中 250 仟股於民國 104 年度因

員工離職放棄。

3.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104年12月31日		
		股數	履約價格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仟股)	(元)	
103.08.08	108.08.07	1,750	\$ 36	
		(註主)		
		104年12	2月31日	
		104年12 股數	2月31日 履約價格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		
<u>核准發行日</u> 103.08.08	<u>到期日</u> 108.08.07	股數	履約價格	

- (註)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包含 1,150 及 1,400 仟股給與聯屬公司員工。
- 4.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模式估計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股價	預期	預期存	預期	無風險	每單位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履約價格	波動率	續期間	股利率	利率	<u>公允價值</u>
現金增資保 留員工認購	103.05.09	63.6元/52元	23.47%	0.06年	0%	0.44%	11.61元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03.08.08	65.2元/36元	47.21%	3.875年	0%	1.08%	36.75元

5.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 -	\$ 3,600
員工認股權計畫	 7,203	 3,468
	\$ 7,203	\$ 7,068

(七)普通股股本

1.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分為 200,000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418,0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4年(註1)	103年(註1)
1月1日		151,000	120,000
現金增資		-	31,000
買回庫藏股(註2)	(9,200)	
12月31日		141,800	151,000

(註1)單位為仟股。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4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買回庫藏股 9,200 股,並於民國 104 年 8 月 13 日全數註銷。

(八)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九)待彌補虧損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 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 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 2.本公司所營事業係屬技術密集行業,且目前處於營運開發成長階段,為 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 擬採平衡股利政策,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利總數百分之二十 為原則。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 況,提請董事會擬具提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4.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5.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請詳附註六(十三)。
- 6.本公司因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為累積虧損,故董事會未有盈餘 分配之決議。

7. 依公司法第 211 條規定,公司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時,董事會應即召開股東會報告。

(十)其他收入

	10	104年度		
租金收入	\$	4,609	\$	4,609
利息收入		4,397		3,591
其他收入		2,609		3,046
	\$	11,615	\$	11,246

(十一)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113 (19,014)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10,000)	<u>-</u>	
	(<u>\$</u>	<u>6,887</u>) (<u>\$</u>	19,014)	

(十二)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	\$ 536,679	\$	454,444	
之份額				
員工福利費用	22,219		28,3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510		54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7,334		7,369	
勞務費	4,285		13,976	
廣告費用	322		554	
營業租賃租金	7,443		7,412	
旅費	3,775		5,879	
其他費用	 4,404		5,404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 586,971	\$	523,953	

(十三)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費用	\$	20,980	\$	26,255	
勞健保費用		646		913	
退休金費用		421		852	
其他用人費用		172		350	
	\$	22,219	\$	28,370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至高 10% 但不得為零,董事監察人酬勞至高 5%。

惟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 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已於 105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5%~10%作為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5 %。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 105 年股東會決議。

2.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均未估列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

(十四)所得稅

- 1.本公司因仍屬虧損狀態,故不適用所得稅費用及與會計利潤關係之揭露。
- 2.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金額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損失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	數/核定數	尚未	卡抵減金額		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2	\$	32,686	\$	32,686	\$	32,686	112	
103		63,736		63,736		63,736	113	
104		45,562		45,562		45,562	114	
	\$	141,984	\$	141,984	\$	141,984		
				103年12月	31日			
					未	≅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	尚非	卡抵減金額		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2	\$	32,686	\$	32,686	\$	32,686	112	
103		63,736		63,736		63,736	113	
	\$	96,422	\$	96,422	\$	96,422		

3.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4年12月31日		10	103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22,087	\$	132,958	

- 4.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
- 5.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_1	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u>\$</u>	1,341,036)	(<u>\$</u>	553,374)

6.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虧損撥補表於民國 103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會同意 並決議不發放股利,且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並以資本公積-普 通股溢價\$1,137,193 彌補虧損,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7.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皆為 \$0,由於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皆為累積虧損,無盈餘可供分 配,是以無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十五)每股虧損

		104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虧損(註)</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損	$(\underline{\$} 582, 243)$	145,405	(<u>\$ 4.00</u>)				
		103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虧損(註)</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損	(<u>\$ 531,721</u>)	129,068	(<u>\$ 4.12</u>)				
(註)民國 103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未具稀釋作用。							

七、關係人交易

(一)子公司之名稱及與本公司關係

子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SMTH AG	本公司之子公司
瑞亞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SRA)	本公司之子公司
Swissray Medical AG (SRM)	SMTH AG之子公司
Swissray International, Inc. (SRI)	ıı
Swissray GmbH (註)	"

(註) SMTH AG 於民國 98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子公司-Swissray Gmbh,且業已於民國 103 年 5 月 22 日完成清算。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其他收入

	1	104年度		103年度		
系統使用收入-子公司	\$	2,608	\$	2,608		
係因子公司使用資訊系統	統所收取之	收入,其價格(衣雙方議	定辦理。		

		104年度		1	03年度
租金收入-子公司	\$		4,609 \$,	4,609
本公司出租辦公 取租金。 2.其他應收款	☆室予子公司,價材	各由雙方	議定辦理,	本公言	司依合約每月收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系統(-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代墊影		\$	5,356	\$	2,585
-子公司	τ Λ		12,309		3,115
		\$	17,665	\$	5,700
3.其他應付款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代墊	款				
-子公司		\$	375	\$	365
4.財產交易					
(1)取得不動產、	廠 房 及 設 備 及 無			,	102年度
-子公司	\$	104年度		\$	<u>103年度</u> 37,597
	──── 公司 SRI 購買 Nor	· Land 骨質			
該款項業已			~ 1xx 7X3 132 LL	~ 1-3 1/	
(2)處分不動產、	-				
	104 [£]			103	年度
		<u>處分(損)</u>		·價款_	<u>處分(損)益</u>
-子公司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	<u>-</u> \$ 1	1,515	<u>\$ -</u>
		104年	度		103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	 福利 \$		13,926	\$	10,643
退職後福利	·		289		626
股份基礎給付			7,203		5,094
總計	<u>\$</u>		21,418	\$	16,363

八、<u>質押之資產</u>

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司,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分別認列\$7,443 及 \$7,412 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	F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7,443	\$	7,627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1,165		19,067	
總計	\$	18,608	\$	26,69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運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管理資本,該比率係按負债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 10</u> 4	_104年12月31日_		
負債總額	\$	4,265	\$	7,551
資本總額	\$	1,418,000	\$	1,510,000
負債資本比率		0.3%		0.5%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本公司並無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隨時辨認所有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當局能有效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經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 匯 率 風 險

- (A)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主要為瑞士法郎及美金。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 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本公司具體因應措施如下:

本公司在外幣資金管理上採穩健保守原則,盡力規避匯率變動所可能造成之不利影響,本公司之財務人員隨時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蒐集匯率相關資訊,以期充分掌握匯率走勢,若有匯率變動劇烈需求時,會衡量匯率無風險的避險工具,進行單純避險工作,並隨時針對外幣部位與匯率等風險進行追蹤,以降低匯率影響。

(C)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 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外幣	<u> </u>		_(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04	32.735	\$	6,678		
瑞士法郎:新台幣		130	33.115		4,305		
人民幣:新台幣		5,470	5.006		27,383		
			103年12月31日				
				ф	長面金額		
	外幣	<u> </u>	進率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61	31.715	\$	20,964		
瑞士法郎:新台幣		3,431	32.245		110,633		
人民幣:新台幣		5,340	5.109		27,282		

(D)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認列之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彙總金額分別為\$130 及(\$12,261)。

,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影響其他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67	\$ -				
瑞士法郎:新台幣	1%	43	-				
人民幣:新台幣	1%	274	-				
		103年度					
		敏感度分析					
			影響其他				
	變動幅度_	影響損益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10	\$ -				
瑞士法郎:新台幣	1%	1,106	-				
人民幣:新台幣	1%	273	-				

B. 價格風險

本公司並無持有投資屬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者,經評估未有價格風險。

C. 利率風險

本公司並無借款,經評估未有利率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提供資金貸與僅係對本公司之子公司,且本公司對其具決策能力之企業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擔保品,若其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流動性風險

A.本公司財務部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 支應營運需要。 B.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如下: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	<u> </u>	2至5年	<u> </u>	5年り	<u> </u>
其他應付款(含 關係人)	\$ 4,016	\$	-	\$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	年內	1至	2年內	2至5	年內	5年	以上
應付票據	\$	125	\$	-	\$	-	\$	-
其他應付款(含								
關係人)	7	7,130		-		-		-

(三)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並無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故不適用。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此情形。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此情形。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

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本公司並無轉投資大陸事業,故不適用。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Ì			\$	2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954
活期存款					200,279
外幣存款		美金 32仟元,匯率32.735			
		瑞士法郎 71仟元, 匯率33.115	5		
		人民幣 247仟元,匯率5.006			4,644
定期存款		人民幣 5,239仟元,匯率5.006	3 等		
		到期日民國105年1月至5月,年	利率0.52%~2.50%		128,829
				\$	334,726

(以下空白)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色	餘額		本期	增加	本其	月減!	少							期末餘額		市	「價或股權	提供擔保
名稱	股數(股)		金額	股數(股)	金額(註)	股數(股)		金額		投	資(損)益	其	他權益變動數 <u></u>	股數(股)	持股比例	 金額		爭值總額	或質押情形
SMTH AG	49,918	\$	505,417	-	\$ 117,519	-	\$		- (\$	347,768)	\$	641	49,918	100.00%	\$ 275,809	\$	278,774	無
SRA	60,000,000		482,099	-	5,402	-			- (181,220)	(8,000)	60,000,000	100.00%	298,281		297,993	II .
SRHK	-		-	600,000	19,740	-			- (5,273)	(266)	600,000	100.00%	14,201		14,201	II .
杏霖	-			40,500,000	405,000	-			- (2,418)			40,500,000	30.00%	402,582		402,582	"
		\$	987,516		\$ 547,661		\$		- (\$	536,679)	(\$	7,625)			\$ 990,873	\$	993,550	

(註)本期增加含:

1.SMTH AG:債權轉增資\$109,115及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SRA: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SRHK及杏霖係新增之投資。

(以下空白)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且		金 額	
薪	資	費	用	\$	20,980	
租	金	支	出		7,443	
勞	矜	务	費		4,285	
旅 其	他	費	費 用	 \$	3,755 9,103 45,566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餘額5%

(以下空白)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川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		J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屬於營業					合計				
性質別		成本者			費用者		合計		成本者		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20,980	\$	20,980	\$	1	\$	26,255	\$	26,255				
勞健保費用			-		646		646		-		913		913				
退休金費用			-		421		421		-		852		85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72		172		1		350		350				
合計	\$		-	\$	22,219	\$	22,219	\$	-	\$	28,370	\$	28,370				
折舊費用	\$		-	\$	510	\$	510	\$	-	\$	545	\$	545				
攤銷費用	\$		-	\$	7,334	\$	7,334	\$	-	\$	7,369	\$	7,369				

本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5人及7人。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提列備抵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1)	之公司	貸與對象	(註2)	係人	(註3)	(註8)	金額	利率區間	(註4)	(註5)	原因(註6)	呆帳金額	名稱 價值	 額(註7)	(註7)	備註
0	本公司	SMTH AG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	\$ 111,689	\$ -	\$ -	-	短期資 金融通	\$ -	營業週轉	\$ -	\$ -	\$ \$ 475, 921	\$ 543, 909	(註9)
1	SMTH AG	SRM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	344, 822	63, 270	63, 270	2. 25%	短期資 金融通	_	營業週轉	-	-	475, 921	475, 921	(註10)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 註6: 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署設備、營業週轉... 等。
-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
- 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 註9: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總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企業最高限額,若有業務往
 - 來關係,則不得超過其業務往來金額,若屬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則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五。
- 註10:依SMTH AG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總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五為限。個別企業最高限額, 若有業務往來關係,則不得超過其業務往來金額,若屬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則不得超過母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五。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_		期	末		_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面金額			備註
持有之公司	(註1)	(註2)	帳列科目	股 數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註4)
SRA	欣美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非流動	1, 000, 000	\$ 22,000	5. 14% \$	22, 000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有價證券種類及 交易對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註3)				賣出	(註3)				期末			
買、賣之公司	名稱(註1)	帳列科目	(註2)	(註2)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負	 賃	帳面 月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杏霖醫管股份有 扌	採用權益	杏霖醫管	關聯企	-	\$	-	40, 500, 000	\$402, 582	-	\$	-	\$	-	\$	-	40, 500, 000	\$ 402, 582
	限公司普通股 >	法之投資		業					(註4)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本公司於民國104年上半年度參與杏霖醫管現金增資\$405,000,並包括本期認列之投資損失。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六日分九桂化

			_		父 勿 仕 2	ド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編號			與交易人之關係				之比率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註2)	科目	金額(註4)	交易條件	(註3)
1	SMTH	SRM	3	其他應收款	63, 270	交易價格及條件,	4
2	SRM	SRI	3	銷貨收入	60, 501	與非關係人相當。	9
2	SRM	SRA	3	銷貨收入	11, 954	"	2
3	SRI	SRM	3	銷貨收入	11, 779	"	2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揭露標準為交易金額達\$10,000以上者,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予揭露。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原始投資	金額((註1)		期末持有			被-	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資損益	備註
本公司	SMTH AG	瑞士	一般投資	\$ 729, 048	\$	729, 048	49, 918	100	\$	275, 809	(\$	347, 768) (\$ 347, 768)	
本公司	SRA	台灣	醫療儀器研發及銷售業 務	591,000		591,000	60, 000, 000	100		298, 281	(181, 422) (181, 220)	
SMTH AG	SRM	瑞士	醫療儀器之研發、製 造、銷售及維修業務	1, 106, 604		997, 325	18,000	100	(1, 163, 010)	(254, 663) (255, 755)	
SMTH AG	SRI	美國	醫療儀器之製造、銷售 及維修業務	814, 086		814, 086	2, 545	100		597, 188	(107, 037) (107, 035)	
本公司	SRHK	香港	醫療儀器之銷售及維修 業務	19, 641		-	600,000	100		14, 201	(5, 273) (5, 273)	
本公司	杏霖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藥品、醫療器材及醫學 保健品之銷售	405, 000		-	40, 500, 000	30		402, 582	(8,061) (2, 418)	

註1:「原始投資金額」乙欄,係以原始投資之原幣金額依期末匯率換算。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1050569

(1)曾惠瑾

(2)梁嬋女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1)北市會證字第 1054 號會員證書字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54154754

(2) 北市會證字第 294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度(自民國104年1月1日至

104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墨莲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深潤女	存會印鑑(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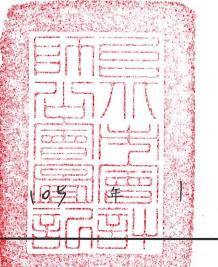
理事長:



核對人:



民 或



月

日